



性文化通訊

第三十一期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內容大綱

1. 賀首屆「國際跨虹者人權高峰會」圓滿結束
2. 跨性別運動知多D
3. 「第三屆基督教性倫理峰會」花絮
4. 性文化消息
5. 學會消息
6. 性文化代禱事項
7. 財政報告：2019 年 1 月- 10 月

編語

10 月 18 日，MK 案（同性婚姻及民事結合司法覆核）初審宣判，高等法院法官周家明解釋《基本法》第 37 條只保障異性婚姻，因此駁回 MK 的申請。我們早前已發出[電郵](#)給支持者，簡介 MK 案的判決結果，並製作了短片，歡迎大家[重溫](#)。然而假如 MK 一直上訴至終審法院，根據終審法院過往的取態，有可能兩年內，本港的婚姻制度便會被推倒。此外，公屋案已於 9 月 26 日進行聆訊。自然家庭的支持者是時候站起來捍衛本港的婚姻制度，不然，終審法官便大可輕鬆地宣告香港社會文化已改變，支持同性婚姻；然後就像西方，一系列同運議程強加在我們身上。

另一邊廂，一班脫離了同性戀生活的「後同」人士，也受到同運不同程度的打壓，他們決定站起來反抗，讓社會看見他們的存在。本會研究主任陳婉珊女士上月（10 月）便到台灣出席國際跨虹聯盟舉辦的首屆「國際跨虹者人權高峰會」，見證 23 個國家的跨虹者代表，勇敢宣告自己擁有獲得其他人尊重的平等人權。令她留有深刻印象的其中一幕，是台灣代表吳英俊先生致詞時不僅重申「後同」群體的平等尊嚴，更向同性戀群體伸出橄欖枝，要求自己的群體首先對同性戀群體友善，互相尊重。

就在差不多同一時間，香港也舉辦了「第三屆基督教性倫理峰會」。今年邀得英國大律師保羅·戴蒙德（Paul Diamond）及中國神學研究院榮休教授鄭順佳博士主講兩日的峰會。戴蒙德律師擅於處理宗教自由及言論自由案件，非常資深。他分享英國同性婚姻制度化後的影響，

以及守護婚姻與宗教自由及歧視之間的關係。我們的陳靈騫幹事寫了詳盡花絮，如果大家當天未能出席，實不容錯過。篇幅關係，今期通訊節錄了部分內容，可點擊連結進入網站閱讀全文。

還有「跨性別運動知多D」專欄，今期我們再看美國德州一宗最新的判例，焦點不在「花生位」——德州州長、參議員及國會議員紛紛聲援，法官沒有接納陪審員的結果等，而在於案情的複雜性。一個患有性別焦躁症的小孩，可能有一個已無法發揮正常功能的家庭……又或者他根本沒有嚴重的性別焦躁症，因此，不盲從跨性別意識形態，小心檢視每個個案的真正需要是重要的。

I. 賀首屆「國際跨虹者人權高峰會」圓滿結束

文：陳婉珊（研究主任）

2018 年 11 月首屆國際跨虹節在台北舉辦，來自 15 個國家跨虹者及台灣的代表們發表「國際跨虹宣言」，以真實生命的經歷訴說「同性戀不是天生的，改變是可能的」。他們成功蛻變的見證，給全球正在尋求改變同志生活方式的人們，帶來無窮的希望。¹

2019 年 10 月 25-26 日，國際跨虹聯盟 (Global Rainbow Crosser Alliance, GRCA) 將更進一步，在台北世貿中心國際會議中心舉辦首屆「國際跨虹者人權高峰會」。來自將近 30 個國家及地區的跨虹者組織代表，將逐一報告全球跨虹運動蓬勃發展的現況，及他們在不同國家地區所面臨的來自法律與政治的壓迫，並呼籲全世界熱愛自由的人權鬥士們重視並捍衛「跨虹人權」(Rainbow Crossing Human Right)：

跨虹者的生命，不容被抹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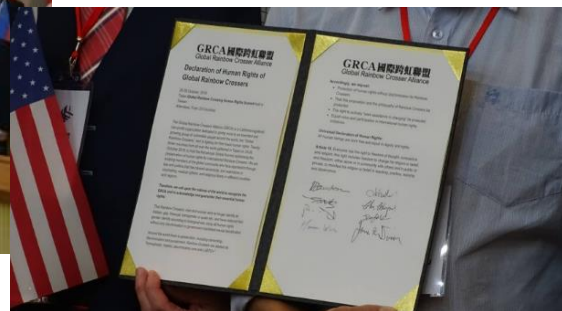
跨虹者的聲音，不容被消除！

尋求改變同志生活的人選擇協助的權利，必須受到保護！

筆者有幸去到台北參與為期兩天的人權高峰會，見證二十多位跨虹勇士的生命故事，感人至深。更為他們能夠連結到世界各地的跨虹者，彼此激勵扶持感恩。10 月 26 日早上，GRCA 邀請新聞媒體見證，由 23 國跨虹組織代表簽署「國際跨虹人權宣言」，盼為更多國家跨虹者發聲，亦是為許多仍在 LGBTQ 群體中，需要幫助的人勇敢站出來發聲。(請參《國度復興報》的[報道](#)，多圖)



簡單而隆重的簽署儀式，標誌著跨虹者的生命見證。(圖：《國度復興報》)



¹ 資料擷自「敢於不同」網頁：<http://dtoc.us/event/2019-grca-conference-國際跨虹者聯盟年會/>

閉幕致詞時，台灣代表吳英俊先生表示，現在西方的同性戀群體也許曾經歷長期壓逼，所以現時的意識形態和法案，通常會壓逼今日的跨虹者，以及幫助他們的專業醫療人員。因此，吳英俊呼籲各國跨虹代表回到自己國家，尤其是那些對同性戀者已十分友善的西方國家以外的地區，首先釋出善意，推動教會和社會尊重同性戀者：「我們是從同志族群過來的，所以我們需要（對同志族群）友善，所以我們要爭取我們的權利，我再一次宣布，人人有平等的權利，尤其在尊嚴這件事上，我們更應該要互相尊重，謝謝你們到來，我愛你們！」

今屆跨虹節為期一星期，在人權高峰會前已舉行兩場活動。首場揭幕活動是 21 日的「[快閃活動](#)」，近百名跨虹聯盟成員去到圓山大飯店，抗議未獲國際人權聯盟 (FIDH) 邀請出席年會，並呼籲台灣衛福部廢除「禁止性傾向扭轉治療」釋函，以及要求教育部把跨虹者列入性別平等教育中。《風向新聞》有更詳細的[報道](#)。



近百名跨虹聯盟成員去到圓山飯店進行快閃活動，抗議未獲邀出席人權年會。(圖：《中時電子報》)



翌日(22日)，他們去到總統府遞交陳情書，希望台灣政府聽到跨虹者的聲音，以及重視和保障跨虹者的人權。GRCA 的代表 Paul 表示，許多同性戀者不快樂，希望脫離同性戀生活，台灣衛福部的禁令等於扼殺了同性戀者或跨性別人士改變的機會。他同時呼籲將跨虹者也納入學校的性教育，這樣才是完整的性別平等教育。



穿上「敢於跨虹」T 恤，他們要政府看到他們的存在。(圖：《中時電子報》)

千多名民眾去到台北花博公園舞蝶館，出席第二屆跨虹節。(圖：《基督教今日報》)



10月27日壓軸的，則是與眾同樂的跨虹歡樂派對。他們去到台北花博公園舞蝶館，與千多名民眾一同慶祝第二屆國際跨虹節。除了多國跨虹代表現身說法，分享生命見證外，亦有載歌載舞的表演。除了慶祝國際跨虹節，他們亦希望透過跨虹者的見證，成為他人的祝福，鼓勵其他人勇敢接納自己，不必活在社會定型的陰影之下。(詳細報道請參《[基督教今日報](#)》及《[TVBS](#)》)

II. 跨性別運動知多 D

上月 (19 年 10 月)，美國德州達拉斯縣 (Dallas) 一宗撫養權訴訟掀起全國關注。一對離異父母為現年 7 歲的兒子是否跨性別，以及如何照顧產生重大分歧，對簿公堂。案件後期得到德州州長、參議員及國會議員的關注，才得以在主流媒體曝光，引起民眾關注。為保護案中兒童，法官下了禁言令，禁止父母雙方公開談論案情。然而案件正暴露出法庭並非解決涉及倫理、醫學爭議的適當地方。

母親安妮 (Dr. Anne Georgulas) 帶詹姆斯 (James Younger) 看性別診所醫生，被診斷患有性別焦躁症 (Gender dysphoria)。她讓兒子以女生的身份入讀幼稚園和小學，改名為露娜 (Luna)。可是父親楊格 (Jeffrey Younger) 反對變性一事，認為兒子仍年幼，不宜作出這重大決定；他拒絕稱詹姆斯為露娜，並仍以男性稱謂稱呼詹姆斯。安妮不滿，遂入稟要求法庭下令禁止父親，對詹姆斯作出不正面肯定兒子性別認同的行為，譬如以男性的姓名稱謂稱呼詹姆斯。德州達拉斯家事法庭 (255th judicial district court) 法官金·庫克斯 (Kim Cooks) 曾在 2017 下令母親安妮 (Dr. Anne Georgulas) 有權 (sole right) 決定兩名孖生兒子 [詹姆斯 (James Younger) 及裘德 (Jude)] 的精神和心理治療事宜。

楊格不滿對兒子要變性一事沒有決定權，遂架設網站「Save James」公開詹姆斯的故事，爭取民眾支持，並籌款作打官司的費用。

本來陪審團以 11:1 的比數同意安妮取得兩名兒子的單獨撫養權，但峰迴路轉，庫克斯法官稍後裁定楊格和安妮共同擁有兩名兒子的撫養權，以及在醫療和教育等事宜須共同決定；如果雙方爭持不下，先由律師鄧洛普 (Stacy Dunlop) 嘗試協調，假若仍然無法達成共識，則由協調律師作出最後決定。另外，庫克斯下令父母親均須各自帶同兒子接受家庭輔導治療，又為了保護年幼兒童，禁止雙方——在詹姆斯 18 歲之前——再公開談論案情。

清官難審家庭事

從媒體取得的[判辭](#)看，父母各有不是。最終法官肯定父母都愛兩名兒子 (#8，判辭事實認定部分之段落，下同)，以及不涉虐兒、疏忽或家暴 (#68)；他拒絕下令要求父親肯定 (affirming) 兒子的跨性別行為，並安排不同專業人士協助父母一起共同解決照顧兒子的問題 (判辭命令部分，頁 6-7)。

表面看，母親是專業人士——兒科醫生、有車、自置物業 (#4)，相反父親則是「三無人士」——無業、無車、無樓 (#5)；母親讓兒子詹姆斯變性的決定，是基於性別診所醫生的專業意見，相反，法官批評父親使用「毫無根據的事實」吸引公眾注意和籌募到約 139,000 美元 (約一百萬港元)，卻犧牲兒子的私隱。(#47)

然而案件事實認定 (fact-finding) 部分卻顯示出，母親的決定問題重重。最明顯的，是詹姆斯根本不討厭當男孩，也沒有抑鬱的情況，兩名兒子並不害怕父親。(#15,21) 這些情況已不符合《精神疾病診斷與統計手冊》(DSM-V) 對性別焦躁症的診斷。監護評估員 (custody evaluator) 奧爾布里頓醫生 (Dr. Albritton) 作證指出詹姆斯喜愛摔跤，以及拿著弓箭和劍等追逐。經過多次會面，他認為詹姆斯的性別認同仍具很大「流動性」(fluidity)。(#17,18,20,23) 此外，奧爾布里頓醫生觀察到安妮給予詹姆斯過多自由，甚至鼓勵了他踏上跨性別之路。(#24-26) 他不止一次觀察到詹姆斯跟隨母親時過分打扮 (overdressed)，比起一般女孩子的打扮更誇張。奧爾布里頓醫生又提到安妮買了彩虹旗給詹姆斯，不必要地讓他沉浸在跨性別運動的意識形態，可能鼓勵了他跟隨跨性別的意識形態走。安妮也直認自己也許過分正面肯定詹姆斯的跨性別傾向。(#60) 法官認為安妮已逾越了她之前獲得醫療決定命令所設定的範圍和責任。(#61)

從法庭確認的事實看，詹姆斯似乎沒有多大性別認同困擾的問題，他的一年級老師說他是班裡最開心的孩子，只是偶爾見到他化了裝上學。(#27-28) 露娜這名字也是安妮為詹姆斯改的，他本來想叫「星火」(Starfire)，這不是一個特別女性化的名字。(#10,13) 法官問到安妮，詹姆斯以男孩的身份跟父親一起時，同樣高興，並無異樣。安妮答謂詹姆斯只想讓父親高興。法官進一步問那是否有任何問題，安妮謂她擔心若詹姆斯的跨性別認同持續，這樣會危害詹姆斯，但她也承認：「我不知道她 (指詹姆斯) 是否會 [持續] 。」(#55) 然而安妮——即使作為兒科醫生——了解到過去的臨床研究顯示，大部分「跨孩子」會隨著成長走出跨性別認同嗎？法官卻接納了另一位醫生 (Dr. Levine) 的證詞，他表示大部分醫生支持「觀察靜候」(watchful waiting) 的治療方式，而大部分使用這醫療方式的「跨孩子」稍後會擺脫跨性別認同。(#48,49)

「自己孩子自己救」

雖然法官不滿父親楊格把兒子「擺上枱」，讓他接受媒體 *LifeSiteNews* 訪問，又批評楊格使用「毫無根據的事實」吸引公眾注意和籌款——這可能是指楊格辦的網站以拯救兒子不被醫療變性為宣傳重點。楊格聲稱前妻要把兒子「化學去勢」(chemically castrated)。法官提到法庭從沒下令進行任何醫療變性。(#46) 然而楊格的反應也許並非過慮。根據「肯定式」(affirmative approach) 的進路，「跨孩子」開始青春期發育時會給予「青春期阻斷劑」(puberty blocker)，早至八、九歲便開始療程。換句話說，如果安妮最終贏得詹姆斯的撫養權，即使不會即時展開變性的醫療程序，但可能一、兩年後就會開始。配合跨性別意識形態，整個變性程序順理成章；直至「跨孩子」長大成人，有足夠的反思能力時，所做成的影響已無法挽回，例如已經不育。

如果楊格不盡力反抗，以及沒有保守派媒體和政客的支持，他可能已輸掉官司，無法阻止兒子踏上變性路。畢竟，法官庫克斯於 2017 年曾將孩子的醫療決定權判給母親安妮，而今次陪審團又以大比數支持將撫養權交給安妮，如果沒有了媒體和政客關注所帶來的壓力，法官是否會作出與之前相反的判決實在成疑。

雖然法庭下了禁言令，楊格將之前的網站關閉，但這不代表所有事已經完結，因為一班支持者已成立[新網站](#)，繼續為保護孩子免受不必要的變性醫療程序而努力。另一方面，安妮正透過律師要求法官庫克斯撤回自己下的命令，改為接納陪審員的意見。據[當地報章報道](#)，理由是庫克斯在社交媒體評論此案，令她的公正性成疑。

讓科學和事實說話 向政治凌駕科學說不

提倡「肯定式」的醫生往往否認把兒童往變性路推，如《華盛頓郵報》[報道](#)中訪問的米特拉尼醫生 (Paul Mitrani)，他是紐約一間性別診所的臨床總監和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醫生。他表示：『肯定 [式] 是在說：「這就是你現時的身份。」你不是想推動他們向這方或那方發展。』然而，很多家長的遭遇與提倡「肯定式」的醫生所宣稱的大不相同。他們發覺政府、醫生、學校、社工全都服膺於政治正確，甚至瞞著家長，幫孩子變性。上一期「[性文化通訊](#)」也提及兩個分別是美國及加拿大的例子，很適合連同這篇文章一起參看。筆者也親身認識一位多年前移民到澳洲的家長，他的兒子在學校有適應問題，遇到欺凌，後來出櫃表示自己是女生。最令那位家長無助的，是他發覺澳洲的醫療體系背著他，完全肯定孩子的性別認同，而沒有首先探討背後是否有其他原因導致性別認同問題——換句話說，到底性別認同錯置是問題本身，還是其他隱藏問題的表徵？若不先查清楚便貿貿然讓孩子變性，不是太輕率了嗎？

諷刺的是，提倡「肯定式」的醫生也不諱言根據現時的醫學，無法預測面前這個「跨孩子」長大後會否繼續跨性別。為美國兒科學會 (American Academy of Pediatrics, AAP) 撰寫治療「跨孩子」之政策立場的拉夫提醫生 (Jason Rafferty) 便承認預測「跨孩子」的未來[很困難](#)：「我們要預測這個孩子是否需要賀爾蒙療程嗎？現實是我們做不到。」

既然難以預測，既然數據清晰顯示「觀察靜候」的話，大部分「跨孩子」會自然擺脫跨性別認同，為甚麼政府和社會容許醫療和教育體系，跟著跨性別意識形態輕率送孩子上變性路？安妮身為專業兒科醫生，都逃不掉跨性別意識形態的影響，以為新方式等如好方式，沒有深究便一頭栽進變性熱潮，反而是她的「三無」前夫堅持保護孩子。

通常「肯定式」的醫生會反駁「青春期阻斷劑」是安全無害的，若之後「跨孩子」不想變性，停藥後青春期發育會[重新開始](#)。但這說法有兩個問題，第一，「青春期阻斷劑」用於性別焦躁症並沒有經過實證研究的 (它原是用來治療性早熟的藥物)，此外，是否真的完全無害，其實只是想當然，因為新療治哲學仍未有很多研究數據可供參考；第二，在跨性別運動的意

識形態影響下，「跨孩子」和家長以為變性是他們的唯一出路，有時甚至倒轉過來，主動要求猶疑的醫生處方賀爾蒙藥物。譬如在英國，5 名在全英國唯一的公營兒童及青少年性別診所工作的醫生，因為不滿受壓處方「青春期阻斷劑」[憤而辭職](#)。他們對《星期日泰晤士報》表示，絕大部分使用「青春期阻斷劑」的青少年，一到 16 歲便會使用不可逆轉的「跨性賀爾蒙」（即男生服用女性賀爾蒙，反之亦然），很大機會導致不育。為甚麼新治療哲學下，絕大部分兒童走上變性路？難道不值得先停一停、想一想？

本身是同性戀者的英國的心理治療師卡斯賓（James Caspian）幾年前留意到[愈來愈多跨性別人土後悔](#)，想轉回原生性別身份。他又考遇南斯拉夫外科醫生 Dr Miro Djordjevic，發覺對方有同樣的憂慮，因為有幾名之前做了變性手術的病人回來找他，想再做手術變回原先的性別。於是卡斯賓打算著手研究這現象，可是大學因為政治正確，害怕受到跨性別運動倡議者的攻擊，否決了他的論文申請。現時卡斯賓一邊籌款向大學提出訴訟，一邊公開反對跨性別運動極力把異見者消音。

並非所有「跨孩子」的性別焦躁感覺會隨長大而消退，但今日政治正確凌駕了醫學實證，將「跨孩子」或青少年不必要地推上變性路，這是政府和社會大眾必須關注的情況。

III. 「第三屆基督教性倫理峰會」花絮

陳靈騫 (項目幹事) 【本文摘錄部分內容，全文請參看本會「[性文化資料庫](#)」】

隨著一男一女的自然婚姻及家庭制度受到挑戰，本會有份參與的愛家共融網絡於十月二十五日至二十六日假恩福中心舉行第三屆基督教性倫理峰會，以「守護婚姻」為題，約有一百人參加。主題講員分別為英國大律師保羅·戴蒙德 (Paul Diamond) 及中國神學研究院榮休教授鄭順佳博士。



戴蒙德律師與百位聽眾分享英國制度化同性婚姻對宗教自由的影響

Paul Diamond 是一位基督徒律師，他一直維護一男一女的婚姻，擅於處理宗教自由及言論自由案件。他在峰會的第一天主講「婚姻應否被重新定義」，講述英國同性婚姻制度化後的影響；以及「守護婚姻：宗教自由與歧視」，分享守護婚姻與宗教自由及歧視之間的關係。

婚姻與孩子

婚姻應否被重新定義？Paul Diamond 以「Save our children」(救我們的孩子) 開場，說明這是我們聚在一起的原因。

究竟什麼是婚姻？Diamond 指出這是一種制度讓個人享有社會福利的權利。在人類學角度看，婚姻是兩性互補的關係，並負責養育孩子和傳播價值觀。另一方面，世界各地正要進行不可思議的性別選擇，男人要成為女人，女人要成為男人。若政府沒保護家庭和婚姻制度的方向，孩子成長便更容易脫離婚姻的保護，他反問我們「Is it a good idea to raise children out

of wedlock?」(在非婚姻狀態下養育孩子會是個好主意嗎?)事實上,一些中歐及東歐國家如保加利亞、羅馬尼亞、匈牙利、拉脫維亞等均有保障一男一女婚制的憲法。

Paul Diamond 的所見：政府對基督徒的敵視和打壓

Diamond 坦言回望過去的五年,他看到基督徒被禁止穿戴十字架、領養孩子,甚至失去工作,人權委員會更以「基督教價值污染小孩」來反對基督徒的寄養家庭。若你仍不知道正發生何事, Diamond 鼓勵香港人,是時候去知道發生甚麼事,因為世界的改變可以來得很快。我們需要去了解那些人權法、婚姻法正發生甚麼的改變,繼而成立組織、尋找律師去準備應對。他又提到,當法庭提及跟性有關的案件時,是世俗觀點,抑或宗教觀點? Diamond 認為我們需要的是宗教觀點,需要努力下功夫。他更繪形繪聲,形容自己在法院上如何辯論。



英國大律師保羅·戴蒙德 (Paul Diamond)

開拓媒體工作

Diamond 鼓勵我們在媒體工作上加把勁,去認識熟悉媒體的人並開始思考如何善用並發揮媒體的作用。不過要有心理準備,可能所有人都說你做不到,你的朋友不會喜歡你,法官亦會嘲笑我們。然而,他來這裏的原因就是去鼓勵大家擺脫基督徒的顧慮,勇往直前。Diamond 認為我們需要發揮媒體的力量去影響法官,他們都是生活在香港的,同樣會閱報。這是一個挑戰,我們必須在政治上取勝,否則,我們就只能在教堂裡宣講,影響力便會很少。這代表保守派只關心自己的宗教自由嗎? Paul Diamond 再次強調,這是有關保護兒童。孩子有家庭的權利,家庭亦有孩子的權利,這是一體兩面的。我們不只認識到婚姻是美好的戀愛關係,我們更承認婚姻制度是保護兒童的。

同性婚姻制度化後的英國

在下半部份 Diamond 以「為婚姻辯護：宗教自由與歧視」為題,分享婚姻、宗教自由與歧視三者的關係。他分享了很多英國法庭個案,說明當地在婚姻被重新定義後,社會、個人及教會所面對的法律挑戰。

Diamond 先提到《歐洲人權公約》第九條保障了思想、良心和宗教自由,三者雖是不盡相同,但是互相連繫的概念,其中「宗教」是被強調的。他認為當中所保障的宗教自由,最

重要的字眼是「表示」(Manifest)。條文的中文版是「人人有權享受思想、良心以及宗教自由的權利。此項權利包括.....在禮拜、傳教、實踐儀式中表示其宗教或者信仰的自由。」

呼籲律師動起來，保護人民的信仰自由

第二，他指出教會不應指望世界會明白我們的語言，世俗社會是雙重標準的。每個人都說英國是一個基督教國家，但他說：「說實話，我們不是。」大部分報章都說：「英國正在迫害基督徒。」例如一名在托兒所工作的女教師 Sarah Mbuyi 因拒絕給孩子們讀同性戀故事而被解僱，基督徒的看法被法院視為可憎的。另外，一位在監獄服侍的傳教士提到《哥林多前書》關於性的教導後，被囚友投訴及遭紀律處分，令他最終辭職。這些不是個別案件，我們還在進行一場政治運動，Diamond 呼籲律師起來，為這些人的信仰自由辯護。Diamond 肯定信仰的實踐自由並引用主教 Lord Carey 的說話，『若基督徒對性倫理的觀點被說成是「歧視」，那就說不上是尊重民主價值』。

於英國，站在平等機會政策面前的人會說，教會的看法是不相干的，但是僱主可以用平等機會政策來阻礙信仰自由嗎？這就是我們所面對的難處，所有學校、公司都被限制。一名社工學生因在面書上用了譴責同性戀的聖經經文，被裁定違反專業社工守則而開除學籍。Diamond 提到主流媒體的中傷的手法，就是在報章大標題上加上「恐同不能成為社會工作者」，然而當那名學生在法庭上得到平反後，就只有一小段報導「男子贏得上訴」。

必須媒體友善、團結一致及快速決定

Diamond 就此提出我們要協助維護家庭的組織發展及做到媒體友善，而且要一起做。事實上所有決定都要做得很快，不過不會所有決定都是你同意的，有時需要妥協。你要解釋，為何你要站出來辯護。這些話題是極複雜的，我們需要領袖、牧者，因為這不只是法律的事，你需要更闊的眼光。而神學方面怎樣看？你需要有教義去支持。有些時候，你可能沒有足夠時間去面對外面的攻擊，例如在批核同志的領養案上，法官一句「兒童需要爸爸媽媽」也被指為不寬容。這是一句合乎常識的意見，但當婚姻的觀念和制度被扭曲時，這些常理的發言卻要面臨威嚇和被消音！香港人又是否接受這樣的對待？所以 Diamond 鼓勵大家要很快地去做，更要主動去設定議程。

因此，我們需要向普羅大眾灌輸的信息是，婚姻指涉到兩性相輔相成對子女的撫養和價值觀的傳播，若政府沒保護家庭的方向，孩子成長便更易脫離婚姻的保護。另一方面，基督徒也不應該只關心自己的宗教自由，若有同性戀者被欺凌時，基督徒也要出手阻止。正如耶穌基督在世時，他最關心的也是孤苦無依，以及被眾人歧視的弱勢社群。

鄭順佳博士：婚姻的神學反思

鄭順佳博士於第二天的峰會，以聖經為基礎分享「婚姻的神學反思」，盼能裝備信徒迎接婚姻的法律及文化挑戰。

性和婚姻是上帝賜福的途徑

他先講述現今社會的情況並進一步分析新舊約經文對性以及婚姻家庭的看法。鄭博士認為在後現代社會，身體被壓縮為性，所有媒體都鼓吹無性不歡。只要防護措施，也沒有太多代價和猶豫，所謂興之所致，想做就做，並不會理會後果。然而，性和婚姻是上帝賜福的途徑，設定界限為人帶來安全感。此外，我們要以智慧來守護合理界限並關心處於弱勢的人，免於因著經濟困難或其他原因被性剝削。我們要分別甚麼是真正弱勢。上帝設立律例，顯明他的愛護關懷。



中國神學研究院榮休教授
鄭順佳博士

創世記：婚姻的設立及秩序

就舊約聖經的內容，性的秩序是上帝所設立的婚姻家庭，以性的禁令定下不可逾越的界線，以性的律例去針對偏離標準的人。先從《創世記》去看，第一章所提到人與上帝的關係是被造和創造主，人受命於上帝生養眾多，意味涉及婚姻和家庭。同時，人的使命是管理大地，兩項任務都是人要向上帝負責，上帝會向人問責。而第二章是上帝創造人的仔細論述。簡單來說，第一章講述上帝造人甚好，與第二章所說的獨居不好做成強烈對比，所以上帝要為人造一個配偶來幫助他，男和女配合的婚姻才稱得上甚好，聖經說明骨中之骨，是親密的關係並持久忠貞的誓言，雙方彼此委身，一起去面對生命。原初的不好，因著合成而變為好。而人離開父母與配偶連合，是指獨一無二，更有優先的一體關係。

性的禁令，令人生活得到保障

性的禁令，是用了可憎惡的並帶著強烈的情緒，是宗教上道德上極嚴重的罪行。因這是違反上帝創造，危害整個社會的秩序，令人髮指，觸犯要以極刑。律法書劃了四條界線，令人生活得到保障。

《利未記》十八章所提到第一是亂倫的禁令，目的是要維護家庭的秩序，與《創世記》互相呼應。其次是姦淫的禁令，是維護婚姻秩序，上帝先前設立的互相呼應。婚姻是關閉式關係，有排斥性，為兩個人的子女帶來安定和穩定性。第三是同性的禁令，以維護男女的性別秩序。這是上帝形象之下，男和女是有人體不同的結構，身心彼此配合。男和男是同性之合，以肛交為主，風險高，人體結構不為此而做。最後一點是不可與獸淫合，禁止人獸維護物種的區分。神造各樣生物，各從其類，人是動物類，與一切動物有相同，也有分別——在形象上不同，有等次上的分別。神將人放在所有活物之上，賦予管理權柄，對人和動物有層級分別。若進行人獸交，後果難料。

性秩序：使性免於暴虐和剝削

以上所提出的四方面都是對婚姻有影響。神不容許同性、亂倫、人獸的婚姻，同時也不應違反婚姻的忠誠。聖經沒將性視為自我擁有的事並可任意改變，而是在立約中，使性免於暴虐和剝削。性秩序的律例當中包括淫亂、娼妓、休妻，背後精神其實是排除性的交易，令弱小者不受壓迫，並與現今有待改善的娼妓法例相約。

婚姻中的性

鄭博士接下來帶領大家一起探討婚姻中的性。他指出《希伯來書》提到婚姻需尊重，苟合會受審判。苟合形容不道德的性行為，一般指婚姻之外，淫亂就是姦淫的事；是婚姻內外的破壞都是違反了關係應有的忠誠。當時的禁慾主義者認為婚姻是卑賤、可恥，與動物無異。縱慾主義認為婚姻阻礙追求性的歡樂，是輕率的。兩者極端都是反對婚姻的尊貴性。在當時社會，消遣的性不是甚麼大事，持守婚內的性結合、尊貴和忠貞反之是不正常，令人感詫異。然而基督教要求人去守護婚姻，不容許人染指。因此這節經文成為當時社會的見證，與舊約是一脈相承。

《哥林多前書》七章是新約最清楚的經文，當中提到假設了一夫一妻的關係，因為丈夫和妻子在原文都是單數。夫妻的性是互為義務，不是單向義務。婚姻是建基於捨己和放低自己的權利，以對方的需要作為依歸，配合對方的需要而非要求對方配合自己的需要。婚姻性結合，不是指向自己，而是指向對方，是要求自己去滿足對方的需要——要求雙方的需要都達到滿足。鄭博士認為若說「婚姻是將性交易道德化和合法化的機制」是將婚姻性結合賦予單一的經濟意義，扭曲了道德，就好像說「我的身體是我自己的，我有權主宰。」但《林前》卻說，在婚姻中掌管身體的是對方。這是假設了婚姻是彼此相愛，而非自私自利的關係。當二人成為一體時，自己有保護對方（自己）的責任，需要維護和體諒對方。

新舊約的一貫圖畫

最後鄭博士總結新舊約有一貫圖畫，新約天國倫理是承接舊約律法的精神而不是規條律例的放寬。他強調無論如何，婚姻應受尊重，不可被侵犯的。聖經亦露骨地顯示了性結合的合宜之份，而且在禁令上可見，同性是貶低上帝和自己。此外，姦淫是要停在淫念上，而實際的行動是要遠避淫行，並要積極追求上帝和活出聖潔。在性解放的性慾自主是將性解放美化，若將一切關係塗上性的色彩，就取消了多樣性，變得平面化。我們的福音叫人釋放，不用成為性的奴隸，這才是得到真正的自由。鄭博士提醒我們聖經的圖畫不是要直接與外間的人對話，而是教會內部很深入對教會的理解，如何去看婚姻和性。背後是假設了我們相信聖經，也是神的啟示，若不明白自己信甚麼，就難以站穩去對話。

IV. 性文化消息

【逆向歧視】

- 2019 年 9 月 16 日，美國亞利桑那州最高法院以 4:3 推翻下級法院的裁決，裁定美術工藝室 Brush & Nib Studio 可以拒絕為同性伴侶製作婚禮邀請卡。[【全文】](#)

【跨性別爭議】

- 學者：跨女的優勢不公是不能接受。自稱女性的生理男參加女子運動比賽，屢獲佳績，有些人甚至輕易打破女子紀錄。撐跨性別的同志群體強烈否認這種現象不公。載於《醫學倫理期刊》的最新研究用科學方法，客觀地確認了跨女運動員即使「跨了性別」，仍然比真正屬於女性的人擁有明顯的體能優勢。進行研究的三位紐西蘭學者明確總結：「男人們天生擁有更大骨架，相比女人們有更高骨質密度，肌肉組織連結更強，還有更高肌肉密度。這些特質，即使減低了睪丸素水平，也不會消失」，足以「定奪那優勢是一種不公平」，而且是一種「不能接受的不公」。[【全文】](#)
- 要求「巴西式」脫毛服務被拒，加國人權投訴門案情曝光。去年（2018 年）11 月，我們曾報道加拿大卑詩省一名跨性別女性向美容中心要求「巴西式」蜜蠟脫毛（Brazilian wax）服務（一種涉及私隱部位的脫毛服務），遭拒絕後，他向當地人權審裁處投訴遭性別認同歧視，據稱他總共作出了 15 宗同類投訴。隨著個別聆訊在人權審裁處展開，法官取消保護令，投訴人的身份及更多案情曝光。據加拿大《國家郵報》報道，作出投訴的跨性別女士（原生性別男性）名叫傑西卡·雅尼夫（Jessica Yaniv），自稱數碼行銷專家和 LGBTQ 活躍分子。基於雅尼夫公開在社交媒體討論事件及倡議跨性別權利，人權審裁處法官決定中止雅尼夫的身份保護令，傳媒可公開他的身份。[【全文】](#)

【同性婚姻】

- 海外同性伴侶可否以家庭名義申請公屋？「Infinger 公屋案」9 月 26 日已開審。兩名持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的男同志，2018 年 1 月在加拿大列治文註冊同性婚姻後，並在 3 月由律師代表入紙，以「一般家庭」身份申請公屋。二人的入息和總資產均無超出申請公屋的限額，但仍遭房屋委員會拒絕。[【全文】](#)

【生命權】

- 荷蘭一名醫生協助患有嚴重腦退化的病人進行安樂死，被指未得充分共識，近日開庭審訊。此為當地同類事件的首宗官司。【[全文](#)】
- 一名懷有九個月胎兒的美國女子疑因拒絕墮胎而慘遭殺害。據美聯社報導，檢控官稱一名密西西比州男子涉嫌殺害了 21 歲懷有身孕的女子，原因是女子選擇生命，不願放棄肚中的胎兒。女子溫斯頓 (McKayla Winston) 是一名售餐員，鄰居稱他和睦可親。她在七月初被發現死於霍爾姆斯縣的一段人煙稀少的巷道上，當時美國已失蹤四天，屍體只餘內衣，遺體已經嚴重腐爛。女子當時身上已懷有九個多月身孕，而預產期是發現屍體後的三天。【[全文](#)】
- 一名在佛蒙特大學的醫療診所工作的女護士，曾向自己的僱主表明，他基於良知緣故而不參與任何墮胎醫療程序。護士將自己名字寫入一個基於良知拒絕墮胎的名單上。然而，診所最終沒有尊重該護士的意願。護士的上司稱，請他去幫助一名經歷小產的病人。未幾護士卻發現那名「小產」病人實際是要進行自主墮胎。根據當時診所自行制訂的新政策，當診所的人手不足時，主管有權懲罰任何拒絕進行墮胎員工。該上司不容那名護士拒絕工作，護士深怕遭秋後算帳，失去工作，最後不情願下完成整個墮胎的「治療」。當他完成後，主診醫生還跟他說「別恨我」，意即因那場是病人自願的墮胎。【[全文](#)】
- 《華盛頓郵報》一篇報導，記述了一名努力撫養兩個孩子的美國媽媽。他的兒子分別 6 歲和 7 歲，兩個都有自閉症。這故事並非關於她應付親職挑戰的日常生活，而是男孩患有自閉，與性革命不無關係。這位女士的兩個兒子都來自同一位匿名捐精者「H898」。他之所以選擇人工授精，是因為他和同性伴侶沒有懷孕的能力。他們選了一名履歷一流的捐精男子的精子。然而兩名孩子出世後分別確診自閉。他們在尋找方法幫助兒子時，發現這對兄弟在外面至少有七至八名兄弟姐妹，他們的男性基因都是來自同一捐精男子。最震撼的是，這些「手足」也確診斷出自閉。實際上，還有其中一些孩子還患有其他神經系統和認知障礙，包括過度活躍、癲癇和幾種情緒障礙。遺傳醫生解釋，這麼多如此的孩子，恐怕不屬偶然，責任很大可能是屬於那位捐精男子。在經過進一步調查後，兩個男孩的媽媽發現幾乎所有關於「H898」的資料都是虛假的。他並未如精子銀行所記錄的「擁有碩士學位」，事實上，那男子並沒有大學畢業。在「健康清單」上根本無記錄他的真實生活——已被確診患有過度活躍，並在一所有學習和情緒障礙的學校裡接受教育。【[全文](#)】
- 台灣的基督教組織「[Shofar 社區轉化聯盟](#)」發起收緊墮胎限制的全國公投案，倡議修法，收緊墮胎限制由原來的 24 週改為 8 週。該聯盟理事長彭迦智提出「人工流產應於妊娠八

週內施行」的修法公投，在 2019 年 8 月已完成第一階段「公投提案人連署」，並送交中選會。中選會在 9 月底認為提案有須要舉行聽證，進一步釐清爭論。【[全文](#)】

【其他】

- 剛過去的八月，一群科學家透過基因圖譜，證明單一的同性戀基因並不存在，他們的發現亦擊破了「同性戀完全是天生」的說法。這次是史上規模最大的研究，其運算囊括了超過 47 萬人的基因圖譜。他們都是來自英國、美國兩所基因技術公司。在這 47 萬人中，4.1%男性和 2.8%女性聲稱自己曾有同性性行為。【[全文](#)】

V. 學會消息

1. 學會最新出版《婚姻的社會價值》(Why Marriage Matters) 小冊子。此小冊子由多位研究家庭的學者撰寫而成，從多項社會科學研究歸納出三十項結論，論證健康的婚姻關係，對男女雙方及孩子以致社會整體，皆有重要的公共利益。完整、有血緣關係且已婚的家庭，是家庭生活的最高標準。孩子在這種家庭模式下成長，不論經濟、社交和心理各方面，多數有出色表現。現時備有[電子書](#)，可供網上閱讀。
2. 得到「鄧侃筠教育基金」資助，婚姻倫理資源中心推出「珍愛『升呢』——青少年情性教育課程」，教材會以「拍拖與戀愛」作主軸，讓青少年了解「愛」是一種需要建立的能力，像打機一樣需要「升呢」(升 level)，預備將來的美滿關係。核心課程共四課，另有其他單元講座，歡迎學校、教會聯絡我們同工，度身訂造適合 貴團體青少年需要的課程。
3. 守望者計劃：面對未來艱鉅挑戰，我們期盼更多弟兄姊妹興起成為「文化守望者」，我們希望大家參與「禱告守望」、「事工守望」和「財政守望」，詳情[按此](#)。
4. 性開放的思想不斷在學界和年青人中發酵，影響青少年建立健康的人際關係。《「性」在有理——青少年性教育通識特刊》概論青少年性教育現況，並提倡全人生命教育，歡迎教會[索取](#)。
5. 《婚姻值得維護嗎？》2015 年第二版小冊子歡迎教會[索取](#)。
6. 我們的電子書資料庫已全面開放，歡迎瀏覽及下載，網址：<http://issuu.com/hkscsbooks>。

VI. 性文化代禱事項

1. MK 案初審已宣判，法官認為本港憲法清楚只保障異性婚姻，因此駁回同性婚姻或民事結合的司法覆核。然而此案可能會上訴至終審法院，求主繼續看顧這地，鞏固本地的婚姻家庭制度和文化。
2. 「性別承認」公眾諮詢完結，政府跨部門工作小組將會整理市民意見和研究下一步行動，求主賜智慧給小組成員，辨清意識形態與客觀真理的分別，捍護香港的兩性制度。
請禱告記念：
 - a. 求主保守政府能有智慧處理性別承認事宜，回應性別認同有障礙人士需要的同時，維持社會行之有效的兩性制度。
 - b. 求主保守香港不要放寬現時改變性別身份的標準，也注意跨性別運動對社會的影響。
3. 跨性別人士的司法覆核案件初審已被判敗訴，但覆核人士揚言會繼續上訴。求主賜智慧給法官，肯定兩性制度對香港的重要。
4. 婚姻倫理資源中心正開展性教育事工，求主使用，讓更多人得到祝福。

VII. 2019 年 1 月- 10 月財政報告

財政報告 2019 年 1 至 10 月	
收入	HK\$
經常費奉獻	924,860
講座及活動	32,310
銷售及其他 ¹	103,949
總收入	<u>1,061,119</u>
支出	
同工薪津	739,237
租金、行政及項目開支	247,280
講座及活動開支	11,546
銷售開支	11,163
總支出	<u>1,009,226</u>
2019 年 1 至 10 月盈餘 / (不敷) ²	<u>51,893</u>

註：

¹ 數字包括「鄧侃筠教育基金」撥款 HK\$100,000 指定支持「性別有自信教育課程」及「珍愛教育課程桌上遊戲」專用項目。

² 扣除未支付專用項目，1 至 10 月實際盈餘為 HK\$408。

執行編輯：陳婉珊

地址：九龍深水埗基隆街 184-190 號
龍祥大廈 9 樓 A 室

電話：3165-1858 傳真：3105-9656

網址：www.scs.org.hk 電郵：info@scs.org.hk

臉書：<https://www.facebook.com/hkscs>

「性文化資料庫」<https://hkscsblog.wordpress.com>

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 9:00am - 6:00pm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如希望認識我們更多，請瀏覽我們的網頁，我們是很需要您的支持，請即登入我們的網頁下載及填妥回應表郵寄或傳真給我們，支持香港性文化學會的事工！
謝謝！